

院所系組	商業智慧學院 觀光管理系觀光與餐旅管理 碩士在職專班	
招生分組	不分組	
招生名額	28名(同等學力第7條招收3名為限)	
研究領域	餐旅管理與行銷、旅遊管理與行銷、智慧觀光行銷、媒體數位行銷、觀光客旅遊消費行為	
甄試項目	書面資料 審查 (40%)	1.基本資料表【附表5】、自傳【附表6】及學習及研究計畫【附表7】。 2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。 3.師長、工作單位主管或所屬職業同業公會 線上 推薦函兩封。 【線上推薦函注意事項(含操作步驟)請詳簡章第5-6頁】 。 4.專業表現及學習潛能與相關特殊表現證明文件：如工作經驗、職務、參與產官學研究計畫、職業證照、專業工作成就、獲獎紀錄、創作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推廣教育學習證明及其他足資證明相關潛能之資料。
	面試 (60%)	1.114年3月16日(星期日)於建工校區辦理面試，時程及地點另行公告。 2.符合報考資格考生均可參加面試。
成績計算	1.總成績=書面資料審查成績×40%+面試成績×60% 2.各甄試項目成績及總成績均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100分。	
同分參酌順序	1.面試分數。 2.書面資料審查分數。	
特殊報考資格	<p>申請本系所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7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，其專業表現應與本系所的專業相關，且具備足夠的先備能力銜接學習。</p> <p>※招收人數上限：至多3名</p> <p>※資格條件及應繳交證明文件(請至少擇一申請)：</p> <p>1.現(曾)任股票上市、上櫃公司經理級以上主管職務2年以上。(服務證明)</p> <p>2.現(曾)任單一公司資本額一千萬以上公司負責人或總經理職務2年以上。(公司登記證或服務證明)</p> <p>3.曾獲個人專業領域之相關國內外重要競賽獎項者。(得獎證明)</p> <p>4.現(曾)於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任職，官等為簡任、特任或比照政務官職務，職等至少為10職等以上。(服務證明)</p> <p>※審查方式：經本系所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審查，並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始得以該同等學力報考入學考試。</p> <p>※入學後輔導機制：</p> <p>1.本系碩專班人才培育目標為培育具備商業智慧知能之初、中階觀光或餐旅人才。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包括了觀光、餐旅產業經營負責人、中高階經理人、高職教師、公務人員等已在各行各業已有相當成就之專業人士。其選讀碩專班之目的大致分為：為求專業精益求精、轉業需要、或為增加產業人脈等因素，故將邀請資訊及商業智慧專家及業界講師舉辦可「即學即用」的資訊與大數據工作坊，提高其工作績效與能力。</p> <p>2.採用學術論文撰寫及觀光產業個案研討技術報告並軌,本系教師將依個別論文格式指導畢業論文撰寫。</p>	
備註	1.工作年資之規定：需有1年(含)以上工作年資。 2.上課地點：建工校區。 3.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夜間。 4.113年度最低畢業學分數38學分，114年度依系所規定辦理。	
系所聯絡方式	聯絡人：陳小姐 電話：07-3814526 轉 17236、17201	